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

闽财建指〔2022〕25号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 下达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(第二批)的通知

惠安县财政局、应急管理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根据省委和省政府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提升我省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处置能力，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闽财建〔2020〕31号），

现下达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（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泉州基地）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89 万元，专项用于基地救援装备配备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240199—其他应急管理支出”。

请尽快将资金拨付到项目单位，按规定专款专用，并做好绩效跟踪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2年4月20日印发



附件

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安全生产专项资金（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泉州基地救援装备配置经费）			
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		福建省应急管理厅（317301）		补助区域	惠安县
资金情况 (万元)		资金总额:	289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89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加强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泉州基地救援装备建设, 提升应对重特大、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能力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区域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装备数量	购置消防破拆机器人	1套
			装备数量	机动消防炮等救援装备数量	1套
		质量指标	达到验收要求	各类装备功能要求及主要指标	100%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完成装备购置时间	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投入财政资金	省级财政补助	289万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应急响应与救援处置	接到报警求助或上级调派指令, 快速响应救援处置	10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接受应急救援服务的单位、企业及群众	投诉率	0%

注: 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, 包括计算方法、评分标准、指标出处、具体内容、上年度数值等。